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用字第 1411232025XS000259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书。

核发机关 兴县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5年01月21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兴县瓦塘镇养老服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只涉及选址意见书核发）
项目代码	2103-141123-89-01-129519
建设单位名称	兴县瓦塘镇人民政府
项目建设依据	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兴县瓦塘镇养老服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兴审管审发〔2024〕21号）
项目拟选位置	兴县瓦塘镇瓦塘村瓦塘中学旧址
拟用地面积 (含各地类明细)	项目用地总面积0.2413公顷，全部为建设用地。
拟建设规模	1965.5m ²

附图及附件名称
现状图
地形图

遵守事项


- 本书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法定依据。
- 未经依法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 本书所需附图及附件由相应权限的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图指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附件指建设用地要求。
- 本书自核发有效期三年，如对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办理本书。

地形图



图例 技术专用章			
	房屋		道路
	围墙		高程点
	电杆		等高线
	路灯		范围线

兴县土地利用现状图 (局部)



图例

水域地	公园与绿地	干渠
旱地	广场用地	水工建筑用地
果园	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	空闲地
其它园地	科教文卫用地	设施农用地
乔木林地	特殊用地	裸土地
灌木林地	铁路用地	裸岩石砾地
其他林地	公路用地	县、区、镇、县级市界
天然牧草地	农村道路用地	街道、乡(镇)界
人工牧草地	交通服务设施用地	村界
其他草地	农村道路	项目区范围
物流仓储用地	农村道路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管道运输用地	
工业用地	灌溉水渠	
采矿用地	灌溉水渠	
城镇住宅用地	坑塘水面	
农村宅基地	坑塘水面	
公共设施用地	养殖坑塘	
	内陆滩涂	
	沟渠	

2024年8月数字化制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